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3 年 4 月 26 日

(二)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西南证券总部大楼 4 楼会议室（重庆市江北区金沙门路 32 号）

(三)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27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3,918,405,562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58.97

(四)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本次会议由吴坚董事长、总裁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出席 7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、公司董事会秘书李军先生出席会议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非累积投票议案

1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自营投资额度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 股	3,917,248,062	99.970	1,157,500	0.030	0	0

2、议案名称：关于公司捐赠专项帮扶资金推动重庆市酉阳县乡村振兴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 股	3,916,189,652	99.943	2,195,910	0.056	20,000	0.001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1、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上海中联（重庆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刘峻麟、李晚笛

2、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。

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